

证券代码：300243

证券简称：瑞丰高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债券代码：123126

债券简称：瑞丰转债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齐元玉先生主持，会议采取表决票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讨论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报告全文>及摘要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 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度报告全文》及摘要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，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2024 年度报告全文》中“第十节 财务报告”相关部分内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、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认为：2024 年度，公司已按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、使用、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、稳定发展，不存在违反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的行为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了《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，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2 日